

CSA 是一种生活方式

※ 张正扬

作者张正扬是台湾高雄市旗美社区大学主任

我的家族务农，从祖父，或者更早就开始了，母亲的家族也是如此，几块面积不大的农地分散在各地，典型的台湾小农耕作。打从有记忆开始，农业就开始进入生活中。晒谷和抢谷^①、收割黄豆和香蕉、运输农产品……，这些劳动片段也沉淀在各时期的生命中，对我后来人生的发展造成可观的影响。

这些农务的参与，绝大多数都局限在“生产”面向，是的，早期“生产以外”的工作和农民是没有太多关系的。在以往，农民的生产成果，不论种植的是什么，大抵只有两个去处，交给农会，或是卖给盘商^②，只有非常少数的例外。换个角度看，农民对市场的网络和游戏规则因为缺乏接触而陌生，中间隔了层盘商，也无从得知消费者这一端的反应。经年累月，这样的关系就形成结构，农民也就成了那个结构的一部份——只要负责生产就好。

一直要到这几年，这样的结构才开始松动。农民开始透过各种管道，例如网路、农民市集，甚至办理收获体验活动，才有机会接触到消费者，自消费者口中得知别人如何看待自家生产的作物。生产者能够看见消费者，以及消费者能够看见生产者，是一件意义重大的事情，它让农产品不再只是单纯的商品，而具有了某种人格，透过农产品而传递流动的，也不再只有金钱，还有情意、理念，甚至某种信仰。

在所有松动这种传统结构的作法中，社区协力农业（Community Supported Agriculture，以下称CSA），无疑是最具企图心和挑战性的。由于各地社会情境不同，CSA在不同的地区，有不同的呈现方式。在CSA蓬勃发展的美国，国家农业部（USDA）对社区协力农业是如此界定的：

“基本而言，社区协力农业，包括一个致力支持某一农场营运的社群；而这农地，也在法定上或精神上，成为这社群的农园。在其中，生产者与消费者相互支助，共同担当粮食生产的风险及丰收。农园或菜园的成员或股东，事先支付农场营运预估的费用，及农民的薪资。他们回头得到的，是在整个生长季节中，农场收成的一定份量，以及与土地重新连结，而来的满足。成员也分担因天灾、虫害等而欠收的风险。”^③

CSA：生产者和消费者 共同承担风险和收成

从美国农业部的定义中，我们可以看出CSA的基本精神：这是一个生产者和消费者同时参与，共同承担生产过程风险和收成的作法，这样的作法有别于传统，由无法决定价格的小农生产者，单独面对生产风险；也不同于另外一种有能力决定价格的企业经营式农业，由企业主掌握收成。其中，预先支付农产品的金额，更极大地颠覆了农人的认知——有经验的农民常说，“会种不是本事，会卖才是本事！”过往，农民不仅要面对生产过程中，天灾等造成歉收的风险，还要面对丰收时，价格崩盘的风险。CSA的中文说法，社区协力农业，其中“协力”非常传神地说明了这种意涵。

美国CSA实务工作者Elizabeth Henderson女士，作为一名CSA运动的推手，这几年曾经数度应邀前来台湾访问交流。在与Elizabeth数次的接触当中，她有两个对于CSA实践的谈话让我印象深刻，第一是作为一名CSA的经营者，他在招募会员时，即明白将自己的成本，以及需求算出，需求的计算是建立在基本的生活满足之上，亦即对Elizabeth而言，会员们提供的购买费用只要能满足他这些基本开销需求即可，她一点也没有打算透过CSA赚更多的钱，这种作法相当大程度地区别了“想要赚更多钱”的动机。第二是她将成本计算出后，并没有硬性规定各项农产品的价格，她将农产品的购买价格交由会员们自行评估决定，因此白领阶级可能会以更高的价格购买农产品，但是蓝领阶级则会以较低的价格购买。

两项作法，对于我们认知农业和生活，充满了启发性。前者的简朴风格，对于资源益趋匮乏的地球，创造了一种友善的互动方式；后者则对于一个人，应当如何在一个群体和社会中，衡量自身能力以善尽相关责任，无疑具有重大启示。

这么说来，CSA其实不仅只是一种农业的新形式，其意义不仅局限在经济，而毋宁是一种具有前瞻性、进步性和全面性的生活方式。

- ① 使用风车，利用风力和重量的原理，自收割下来，含有各种杂质的谷堆中将谷粒筛选出，客家人谓之“抢谷”。
- ② 指收购农产品的中间商。
- ③ 引用自青芽儿杂志第13期(2005.09/10)，在该篇文章中，作者舒诗伟先生第一次使用了“社区协力农业”的说法。